

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团发〔2021〕32号

关于举办第七届“银杏之声”校园器乐大赛的通知

全体同学：

为营造良好的校园艺术氛围，建设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生活，推广高雅艺术在校园的普及。校团委决定举办第七届“银杏之声”校园器乐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赓续百年初心 奏响奋进川农

二、组织机构

主办：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

承办：四川农业大学学生会

四川农业大学学生社团管理与服务中心

三、参赛对象

全体在校学生

四、报名时间和方式

1.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2021年11月7日17:00

2.报名方式

微信关注“微观川农”公众号，在菜单栏里面点击“活动专区”，选择“器乐大赛”栏目，填写并提交《“银杏之声”校园器乐大赛报名表》即可。

五、赛程安排

赛程	拟定时间	场地	评委
初赛	11月9日-11日	雅安校区：老区活动中心四楼 成都校区：科创中心负二楼交响乐排练厅 都江堰校区：银杏餐厅四楼学生文化素质中心	相关专业老师
复赛	11月16日-19日	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相关专业老师
决赛	11月27日(暂定)	成都校区：音乐厅	

六、赛制要求

1.参赛曲目：选曲应贴合活动主题兼具艺术性和技术性，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演奏连贯流畅，有一定感染力，能够表达作品内涵。

2.比赛类别：弦乐、管乐、弹拨、打击和其他五种类别。

3.演奏形式：独奏、重奏、合奏等。

4.参赛形式：以组合或个人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线上报名。所有报名选手须为演奏者，每组不超过12人，每人限报1个组合（独奏另算）；个人独奏可自带一名伴奏不计入组合。

5.表演形式：参赛选手无须背谱；初赛时长不超过5分钟，不使

用音响、话筒或伴奏；复赛时长不超过6分钟；决赛选手自选1首大型乐曲，时长不超过6分钟。组合以多声部小型室内乐作品为佳，选手化妆、服装、道具、伴奏、乐器（钢琴除外）等须自备。

6.决赛名额：晋级总决赛名额为雅安校区4名，成都校区4名，都江堰校区2名。

七、奖项设置

1.决赛评选出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5名；

2.决赛阶段通过“微观川农”微信公众号网络票选出“最佳人气奖”；

3.获奖同学颁发奖状、奖杯。

八、相关要求

1.大赛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接受全校同学监督，若发现活动中存在不当行为，可以私信微博或QQ“青听川农”进行实名举报。

2.报名成功选手须在11月7日前加入2021年“银杏之声”校园器乐大赛QQ咨询群：835429797。

3.报名系统于11月7日18:00关闭，请在规定时间内报名。报名结束后进行分组初赛，具体事宜请在“青听川农”官方微博、QQ空间上查看，组委会不另行通知，未按时到场者视为弃权。

4.各校区于11月19日17:00前按分配名额报送《第七届“银

杏之声”校园器乐大赛校区推荐表》（附件），电子档和纸质档盖章后的扫描件发送至学生社团管理与服务中心办公室的邮箱：

cnslbangongshi@163.com。

5.未尽事宜另行通知，咨询电话：0835-2882016。

附件：第七届“银杏之声”校园器乐大赛校区推荐表

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

2021年10月11日
四川农业大学
委员会

附件

第七届“银杏之声”校园器乐大赛校区推荐表

负责同学		联系电话		QQ			
参赛选手	姓名（组合名）		联系电话	参赛作品名	学院	班级	学号
1							
2							
3							
4							

校（校区）团委章

年 月 日